

证券代码：300030

证券简称：阳普医疗

公告编号：2023-068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回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回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2023年5月23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小额快速定增相关事宜的议案》；2023年6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2023年8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竞价结果相关的议案。

二、关于撤回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主要原因

自公司披露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以来，公司与中介机构积极有序推进相关工作，鉴于目前市场情况复杂多变，结合公司具体情况，经公司审

慎考虑，公司决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并将根据市场情况适时重新申报。

三、撤回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正常，撤回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相关审议程序

1.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回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撤回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

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该撤回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回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撤回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

3. 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申请撤回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系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作出的决定。公司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对公司撤回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